



大会

Distr.: Limited
22 Dec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工作安排：大会的有关决议和决定

秘书长的说明

一. 导言

1. 提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注意下文第二至四节所列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通过的与特别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有关的决议和决定。

二. 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的一般性决议

2. 特别委员会是大会根据 1961 年 11 月 27 日第 1654(XVI)号决议设立的。决议请特别委员会审查 1960 年 12 月 14 日大会第 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适用情况，并就执行《宣言》的进展提出意见和建议。

3. 大会 1963 年 12 月 16 日第 1970(XVIII)号决议决定解散非自治领土情报审查委员会，并请特别委员会研究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所递送的情报。

4. 在同届会议并在以后各届会议上，大会在审议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后通过决议延长特别委员会的任期。¹

5. 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根据特别委员会的建议于 1980 年 12 月 11 日通过了第 35/118 号决议，决议附件载有《关于充分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行动计划》。

6. 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通过了 1988 年 11 月 22 日第 43/47 号决议，决议宣布 1990 至 2000 年为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

7. 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在 1991 年 12 月 19 日第 46/181 号决议中通过了 1991 年 12 月 13 日秘书长报告(A/46/634/Rev.1 和 A/46/634/Corr.1)附件所载各项建议，

¹ 见特别委员会提交大会第十八至七十三届会议的报告，最近的报告为 A/73/23 号文件。



作为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的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指出，特别委员会应在管理国的合作下：

- (a) 定期编写执行《宣言》的进展和程度的分析报告；
- (b) 审查经济和社会局势对非自治领土的宪法和政治进展的影响；

(c) 在十年期间，在非自治领土人民、他们选出的代表、管理国、会员国、区域组织、专门机构、非政府组织和专家的参与下，轮流在加勒比、太平洋区域并在联合国总部举办讨论会，审查在执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

8. 此外，特别委员会在向非自治领土派遣联合国视察团方面应该继续优先寻求管理国的充分合作，并在管理国的合作下做出一切努力，便利和鼓励非自治领土的代表参加各区域和国际组织，以及参加联合国系统的专门机构、特别委员会本身和联合国其他非殖民化机构。

9. 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于 2000 年 12 月 8 日通过了第 55/146 号决议，宣布 2001-2010 年为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并吁请会员国加倍努力执行 1991 年 12 月 13 日秘书长报告(A/46/634/Rev.1 和 A/46/634/Corr.1)附件所载行动计划，并作出必要的更新，以作为第二个国际十年的行动计划。经更新的行动计划载于秘书长关于第二个国际十年报告(A/56/61)的附件中。

10. 2010 年 12 月 10 日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通过了第 65/119 号决议，其中宣布 2011-2020 年为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并吁请各会员国加紧努力，继续执行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A/56/61，附件)，并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合作，按需更新该行动计划，以使其成为第三个国际十年行动计划的基础。

11. 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审议了特别委员会的报告(A/73/23)，并随后通过了第 73/123 号决议，其中大会核可特别委员会关于 2018 年工作的报告，包括 2019 年预计工作方案，并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寻求适当的途径，立即充分执行《宣言》，特别是：

- (a) 拟订终止殖民主义的具体提议，并就此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 (b) 继续审查各会员国执行第 1514(XV)号决议及关于非殖民化的其他相关决议的情况；

(c) 继续审查各个非自治领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状况，并酌情向大会建议为使这些领土的人民根据关于非殖民化的有关决议，包括关于具体领土的决议，行使包括独立在内的自决权而应采取的最适当步骤；

(d) 与有关管理国和领土合作，尽早根据各个非自治领土的具体情况为这些领土制定和确定一项建设性工作方案，以促进特别委员会的任务和关于非殖民化的有关决议，包括关于具体领土的决议的执行；

(e) 根据关于非殖民化的有关决议，包括关于特定领土的决议，继续向各非自治领土派遣视察团和特派团；

(f) 酌情举办讨论会，以便获取和传播关于特别委员会工作的信息，并为非自治领土人民参加这些讨论会提供便利；

(g) 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为实现《宣言》的目标和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争取世界各国政府以及国家组织和国际组织的支持；

(h) 每年举行声援非自治领土人民团结周的活动。

12. 在同一决议中，大会重申根据联合国关于具体非自治领土的相关决议酌情向领土派遣联合国视察团是查明领土人民情况的一个有效办法，因此请特别委员会每年至少派遣一个视察团。

13. 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特别委员会由以下 29 个成员组成：安提瓜和巴布达、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智利、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多米尼克、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斐济、格林纳达、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马里、尼加拉瓜、巴布亚新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塞拉利昂、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帝汶、突尼斯、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三. 关于特别委员会 2018 年审议的具体项目的决议和决定

14. 除第 73/123 号决议外，大会通过了下文所列与特别委员会 2018 年审议的具体项目有关的其他 20 项决议和 1 项决定。特别委员会成员在制定委员会 2019 年工作方案时不妨考虑这些决议和决定。

A. 关于特定领土的决议和决定

1. 决议

领土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	58/316 ^a	2004 年 7 月 1 日
西撒哈拉	73/107	2018 年 12 月 7 日
美属萨摩亚	73/108	2018 年 12 月 7 日
安圭拉	73/109	2018 年 12 月 7 日
百慕大	73/119	2018 年 12 月 7 日
英属维尔京群岛	73/110	2018 年 12 月 7 日
开曼群岛	73/111	2018 年 12 月 7 日
法属波利尼西亚	73/112	2018 年 12 月 7 日
关岛	73/113	2018 年 12 月 7 日
蒙特塞拉特	73/114	2018 年 12 月 7 日
新喀里多尼亚	73/115	2018 年 12 月 7 日
皮特凯恩	73/116	2018 年 12 月 7 日

领土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圣赫勒拿	73/117	2018 年 12 月 7 日
托克劳	73/118	2018 年 12 月 7 日
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	73/120	2018 年 12 月 7 日
美属维尔京群岛	73/121	2018 年 12 月 7 日

^a 依照该决议附件第 4(b)分段，该项目保留在议程上，一俟接获会员国的通知即予审议。

2. 决定

领土	决定编号	通过日期
直布罗陀	73/519	2018 年 12 月 7 日

B. 有关其他项目的决议

标题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73/103	2018 年 12 月 7 日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	73/104	2018 年 12 月 7 日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73/105	2018 年 12 月 7 日
会员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73/106	2018 年 12 月 7 日
传播非殖民化信息	73/122	2018 年 12 月 7 日

四. 与特别委员会工作有关的其他决议

15. 以下列出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通过的与特别委员会工作有关的其他决议。

标题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有关信息的问题	73/102 A 和 B	2018 年 12 月 7 日
普遍实现人民自决权利	73/160	2018 年 12 月 17 日
发展权	73/166	2018 年 12 月 17 日
海洋和海洋法	73/124	2018 年 12 月 11 日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73/270	2018 年 12 月 22 日